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18-007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张拥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拥军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职务。张拥军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张拥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监事会对张拥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股东方提名袁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时止。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附件:袁凤兰女士简历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1日

袁凤兰女士简历

袁凤兰,女,汉族,1969年10月出生,安徽肥东人,中共党员,1993年7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6年8月至2014年9月任合肥市国投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部业务助理、业务经理、副总经理等职;2014年9月至2015年3月任合肥市国投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16年3月至至今任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18-008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3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3月16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8年3月16日

至2018年3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00 关于终止“年产400万台节能环保冰箱扩能”募投项目 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 √

3.00 关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401 袁凤兰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1、2项议案公司2018年1月22日已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议案1已经2018年2月28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3日、2月10日、3月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议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议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关类别普通股或相同表决权的股东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3	惠而浦	2018/3/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于2018年3月15日下午17:00之前向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报名并办理会议出席手续(可以传真或电话方式报名)。

(五)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有关费用由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自理。

2、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96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3、邮政编码:230088

4、联系人:孙亚萍

5、联系电话:0551-65339028,传真号码:0551-65320313。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投票文件

1.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3.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4.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5.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公司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公司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